

The Story of the West

话说西方·第三卷

中世纪的故事

中世纪的历史与文化

The Story of the Middle Ages

文聘元·著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語說圖方

老舍文懷沙署



第三卷 中世纪的故事

中世纪的历史与文化

文聘元·著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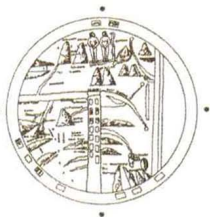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话说西方: 全12册 / 文聘元著. —上海: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13

ISBN 978-7-80745-371-0

I. ①话... II. ①文... III. ①西方国家—历史—通俗读物
IV. ①K5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040525号



话说西方 (全12册) · 第三卷

中世纪的故事——中世纪的历史与文化

丛书策划: 张广勇 朱金元

丛书题签: 文怀沙

著 者: 文聘元

责任编辑: 张广勇

整体设计: 闵 敏

版面制作: 闵 敏 闵伊娜

出版发行: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淮海中路622弄7号 电话 63875741 邮编 200020

<http://www.sassp.org.cn> E-mail: sassp@sass.org.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上海丽佳制版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10×1060 1/16

印 张: 14.25

插 页: 2

字 数: 335千字

版 次: 2013年5月第1版 2013年5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80745-371-0/K · 192 定价: 980.00 元 (全套12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文聘元：《话说西方》

文怀沙

吾家聘元穷十年之功，其所著《话说西方》终于杀青。这是当前出版界的大喜事，聘元高兴，我也高兴，受其嘉惠的读者群众当更为高兴。聘元嘱为之序，我义不容辞。

书名《话说西方》，足以说明聘元不事虚华，谦虚又朴实。他把自己定位为类似演史的说书人，其实他是一个很有个性的、勤奋的、刻苦自励的、下笔摇曳生姿的年轻学问家和通才。我乐于与他接触、倾谈，更多的不是由于我能给他什么，而是我往往能从他那里学到什么。

我建议《话说西方》改名《聘元话说西方》或《文生话说西方》，因为这丛书区别于一般通俗读物，而是往往在不经意处寓“一家之言”于“普及知识”之中，也就是我认为是“个性”。所以书名《话说西方》前冠以“聘元”或“文生”为好，但聘元力避狂悖之嫌，只索罢了。

《话说西方》至少有三不易：

规模宏大，此一不易也。《话说西方》凡12卷，300余万字，另附插图5000余幅。要知道文聘元才30多岁，竟成就如此规模之钜构，实属不易。

内容丰富，此二不易也。《话说西方》涵盖历史、哲学、文学、艺术、科学与地理诸多领域，除辞典与百科全书外，在同一书中囊括如此富瞻者，前所未见也（也许是我孤陋寡闻）。

更为难得的是，《话说西方》所涉领域虽广，但对每一领域的论述，皆无浮泛空谈，而是把握精粹，并能作较深入之分析，此所谓三不易也。显然，三不易中尤以此不易最为不易。例如介绍康德之章，聘元能够将晦涩艰深、概念歧义纷繁著称的康德三大批判，特别是《纯粹理性批判》娓娓道来，竟能做到遣辞用语流畅，条理井然，分析丝丝入扣。聘元悟性如此，真令人赞叹。

《话说西方》曾出早期香港版本，扬誉海外。兹编乃香港版本之基础上加以全面修订改写而成，其内容与文字更臻完善，雅俗共赏之作也。我谨向诸位读者慎重推荐。

吾家聘元博学，令我心醉。如能由“博”而“约”，异日成就岂可限量？我曾写赠一联曰：“道文期一贯，精博欲兼之。”

是为序。

2008年1月31日灯下于北京云何寂孤斋

房龙的风格 杜兰的气派

——序文聘元：《话说西方》

张广智

案头堆放着聘元君的大作《话说西方》，凡12卷，300余万字，皆出一人之手，令人钦羨，不胜惊叹。翻阅其作，一种别开生面的感觉扑面而来，它在叙事中闪现历史的灵动，在求实中藏着思想的火花，我既为作者的才华所折服，又为读书界而高兴，正如文怀沙先生所言：“受其嘉惠的读者群众当会更为高兴。”

这是一部什么书？一部历史书，一部专门讲述西方的历史书。昔日，曾以皇皇巨著《罗马帝国衰亡史》而闻名后世的英国近代史家爱德华·吉本尝言，他要使他的书成为人们最喜爱的读物，既要摆在学者们的书斋里，也要摆在仕女们的梳妆台上。在这里，个人期盼聘元的《话说西方》也能达到这样的境界。

这是一部视野广阔且丰盈充实的历史书。就内容而言，《话说西方》贯通古今，连接五洲，纵观古希腊迄至当代西方文明的历史进程，告诉我们它的历史、文化与地理的故事，也就是作者所说的“西方文明的整体形态”和“西方文明的生活形态”。它向我们娓娓道来，且看：“光荣的希腊”，接踵而来的“伟大的罗马”，正是它们直接衍生出了后世的西方文明；在中世纪“黑暗与光明”的双重变奏中，孕育了近代文明；近世以降，意、法、英、德，群雄纷争，逐鹿天下；战火的洗礼，世局的剧变，导致俄苏沉浮，欧洲诸强重温旧梦，最终以美国的崛起与繁荣为“压轴”。西方文明终结了？当然没有。西方文明向何处去？这不是《话说西方》的任务，它只能随人类历史的发展而发展，“且听下回分解”吧。

在《话说西方》所揭示的这个历史长篇中，事件与人物互动，文化与社会相连，历史与地理交叉。在那里，流动的历史，厚重而又鲜活；多彩的文化，灿烂而又辉煌；多姿的地理，百态而又迥异。尤其是历史人物，真是个个生动而又有个性，不是吗？盲诗人荷马带着他的诗篇，蹒跚地朝我们走来；继之者，苏格拉底、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师徒仨联袂而行；凯撒、奥古斯都、拿破仑、华盛顿，不断地向我们走来；继而他们的步伐距我们更近了，我们似乎可以看到罗斯福和丘吉尔的背影，听到希特勒与墨索里尼歇斯底里的声音……在《话说西方》那里，历史人物栩栩如生，再也不是一个刻板的符号，一个固定的脸



谱，而是有血有肉，充满内在的张力，也不乏丰盈的历史细节。我在读书中的许多章节时，常常令我拍案叫绝，真是欲罢不能。

这是一部深入浅出且又雅俗共赏的历史书。这是本书区别于“正宗”历史著作的显著特点。这里仅就述史方式而言，《话说西方》更具特色，它的叙述简明而又生动，畅达而又易懂，令读者耳目一新。中国新时期以来，随着改革开放的春风，域外各种风格的史著亦纷至沓来，从黄仁宇的《万历十五年》到史景迁的《王氏之死》、《追寻现代中国》，从房龙的《宽容》、《人类的故事》到威尔·杜兰的《世界文明史》等等，这些“另类的”且又别开生面的历史著作，受到了我国广大读者的广泛欢迎，这让我们悟到，历史著作还可以这样写，还可以用讲故事的方式述史而引人入胜。这里就房龙、杜兰再说几句。房龙随他的系列通俗的历史作品，走红了现代中国，影响了几代中国人，受到了像郁达夫、曹聚仁等老一辈读者的青睐。房龙的风格是什么？简言之，即是运用通俗流畅的文笔，通过一个又一个生动有趣的故事，叙述人类的历史。杜兰的11卷38册的《世界文明史》，曾耗去他毕生的心血，在畅达的历史叙述中，显示其体大思精与恢宏无垠的气派。如此对照起来，个人以为，说聘元以12卷大作《话说西方》，似房龙的“风格”，亦近杜兰的“气派”，庶几可矣。

有道是“史无定法”。然而，学界对那些用通俗的笔法、用讲故事的方式述史，易读有趣的作品抱有偏见，有的甚至不屑一顾，以为那不是“历史著作”，那不是“学问”。在这里，我想到现代英国史家屈维廉的话，也许可以回应上述偏见，他这样说：“有一种说法，认为读起来有趣的历史一定是资质浅薄的作品，而晦涩的风格却标志着一个人的思想深刻或工作严谨。实际情况却与此相反。容易读的东西向来是难以写的……明白晓畅的风格一定是艰苦劳动的结果，而在安章宅句上的平易流畅，经常是用满头大汗换来的。”诚哉斯言。“容易读的东西向来是难以写的”。以个人近年来的写作体验，可为之作证。由于日渐厌倦写“高头讲章”的“八股论文”，为要躲避“艰涩”，疏离“深奥”，我曾尝试用“明白晓畅的风格”去“煮字烹文”，常常是颇费心力，累得“满头大汗”。不信，你也来试试。好吗？

其实，在我个人看来，通俗性与学术性、大众文化与精英文化，在它们之间并不是截然对立的，而是存在着某种相互依存、相互制约、相互补充与相互转化的辩证关系。既然如此，龙虫并雕，大小由之，雅俗由之，精英文化与大众文化由之，并行不悖，相映成趣，何必要拘泥于一格呢。在历史的百花园中，

放眼望去，倘若全是千尺长松，参天古柏，而没有小草碧毡，灌木花丛，那这园地也会显得很冷清与单调的。因此，在我看来，专业性的述史方式固然有其价值，但像《话说西方》这样的述史方式，也应占有一席之地。

这还是一部颇具现实意义与催人奋进的历史书。《话说西方》陈述了西方文明的历史轨迹：它的起源与繁衍，它的辐射与变异，它的曲折与坎坷，它的危机与前景，在漫长的人类文明史上，留下了色彩斑斓的历史篇章。我们知道，在人类文明史上，中华文明独具异彩与自身的特点，如果从比较史学的角度，只有西方文明可与源远流长的中华文明相媲美。换言之，将中西文明放在一起作比较，是学术研究的课题，更是对国人进行历史教育的题中之义。有比较才能有鉴别，只有把中华文明放在人类历史的坐标系上，与西方文明作比较，不管是历时性的，还是共时性的，才能促使我们以高屋建瓴之势洞察分析、以振聋发聩之情敏于思考：在当下，我们应当如何发扬中华文明的优良传统？近世以来，中华文明又如何与西方文明碰撞而落伍？在现代化进程中，我们如何振兴中华文明，又应当从西方文明的历史经验中汲取哪些有益的东西？诸如此类，不一而足。我想，历史研究或历史教育，在提高全民族国民素质方面，将会起到重大的推动作用，这正是我们历史研究工作者的光荣使命。如此说来，多卷本《话说西方》的面世，将不仅帮助广大读者了解与认识西方文明，而且还可以从比较的角度，进一步了解与认识中华文明，从而为提高全民族历史素养作出贡献。不知读者诸君以为如何？

这篇小文行将结束之际，蓦地从电视里传来了吟咏楚辞的雅言，噢，原来是文怀沙先生在上海电视台艺术人文频道播讲“汉语音韵之美”。只见文老须发飘逸，双目炯炯，正聚精会神地吟哦道：

路漫漫其修远兮，

吾将上下而求索。

为祝贺聘元君《话说西方》大作的出版，我正在寻思写点什么鼓励的话，现在好了，我就以屈原《离骚》中的句子赠之，并与作者共勉。

是为序。

2008年2月于复旦书馨公寓

卷首语



中世纪在西方文明的发展史上是一个比较特殊的时期，其特殊性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

一是它历时相当漫长，关于它的分期有各种说法，大约从公元476年西罗马帝国灭亡开始，直到文艺复兴结束，历时长达约1000年。

二是它是一个基督教神权高于一切的时期。在这个时代，统治西方世界的主要不是各个国家的世俗政府或者国王，而是基督教，更精确地说，是以罗马教廷为首的天主教会，并且对不服从其统治的人进行残酷的打击与迫害。

三是它是一个所谓的“黑暗时代”。在这个时期，西方世界从原来罗马帝国文化昌盛的基础上大大倒退，使西方社会进入了一个相对愚昧落后的时代。

然而，这并不是说中世纪一无是处，事实上，中世纪也有它的优越之处，例如在中世纪，社会处于相对和谐的状态，各个国家内部少有大规模的战争，人们长期基本处于和平安宁的生活之中，普通人虽然不富足，但温饱还是可以的。总之，在近来许多史家的笔下，中世纪不但不是黑暗的时代，而且还是颇富诗意的时代，具有一种田园诗般的宁静与优美。

即便在文化上，中世纪也不是全无可取之处，最有力的例证是文艺复兴就历史分期而言也属于中世纪。而且，即使把文艺复兴从中世纪划出来，我们也可以这样思考：酝酿了如此伟大的文艺复兴的中世纪，可能是一个文化上完全黑暗的时代吗？

当然不应当是，中世纪确实有许多伟大的文化成就，包括哲学、文学与艺术等，这也就是我们后面要讲述的内容。

中

世纪有一段漫长的历史，长达千年，然而，在这段千年之中，历史却是相对的平静，直到后期十字军东征与文艺复兴诞生之时，西方世界没有发生多少惊天动地的变化。从历史的角度看，这是一种“平庸”，因为没有给后人留下多少话题以供研究述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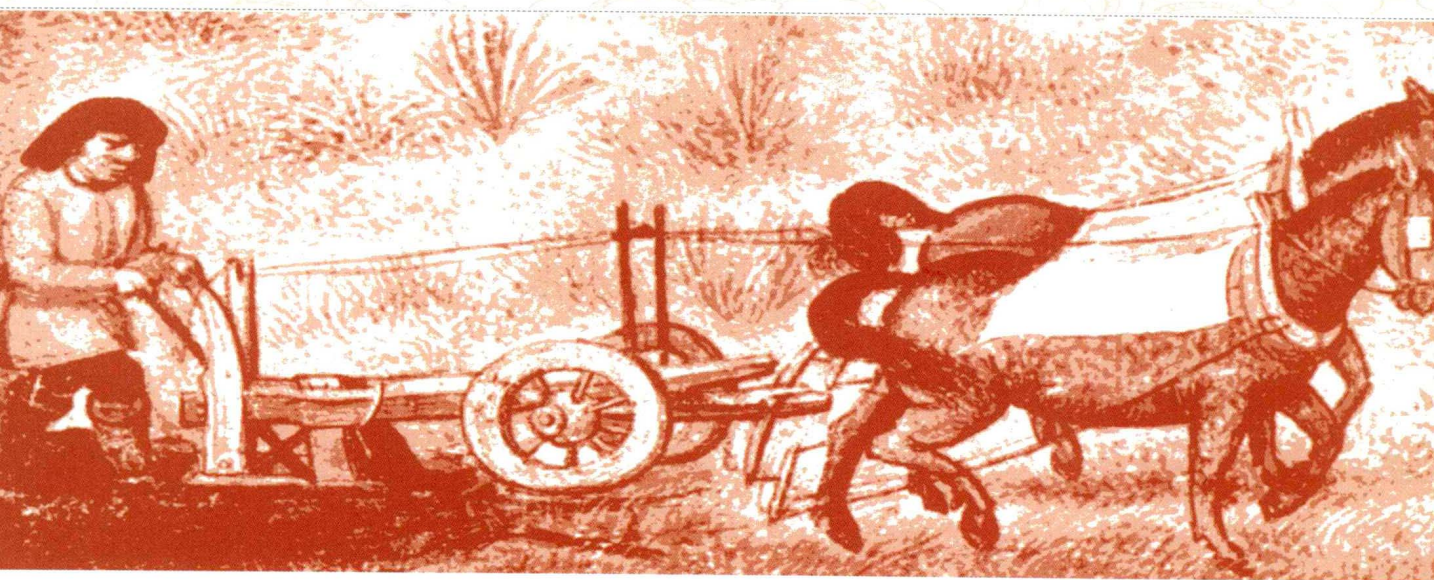
中世纪社会的主要特征是它有一种明显的等级制，国王、封臣、贵族、骑士、农奴，等级分明，而在这一切之上，并且其权威超越了国界的，则是以罗马教廷为尊的天主教会。

中世纪给西方历史发展留下最深印记的除了文艺复兴外，也许就是几个西方大国，包括法国、英国、德国的诞生及其渐渐成长。在中世纪之后，它们将引领西方文明之潮流，直至今天。

第一篇 历史篇

The Story of History

No. 1



第一章

中世纪的历程

中世纪是西方历史上的春秋战国时代，封邦建国是它的主要特色

这是一个乱七八糟的时代。

由于这个乱七八糟，我们无法用十分明晰的语言来说它。但是我希望我们能从这堆乱麻中找出它的线索来，让我们对于中世纪有一个大致的轮廓。

何谓中世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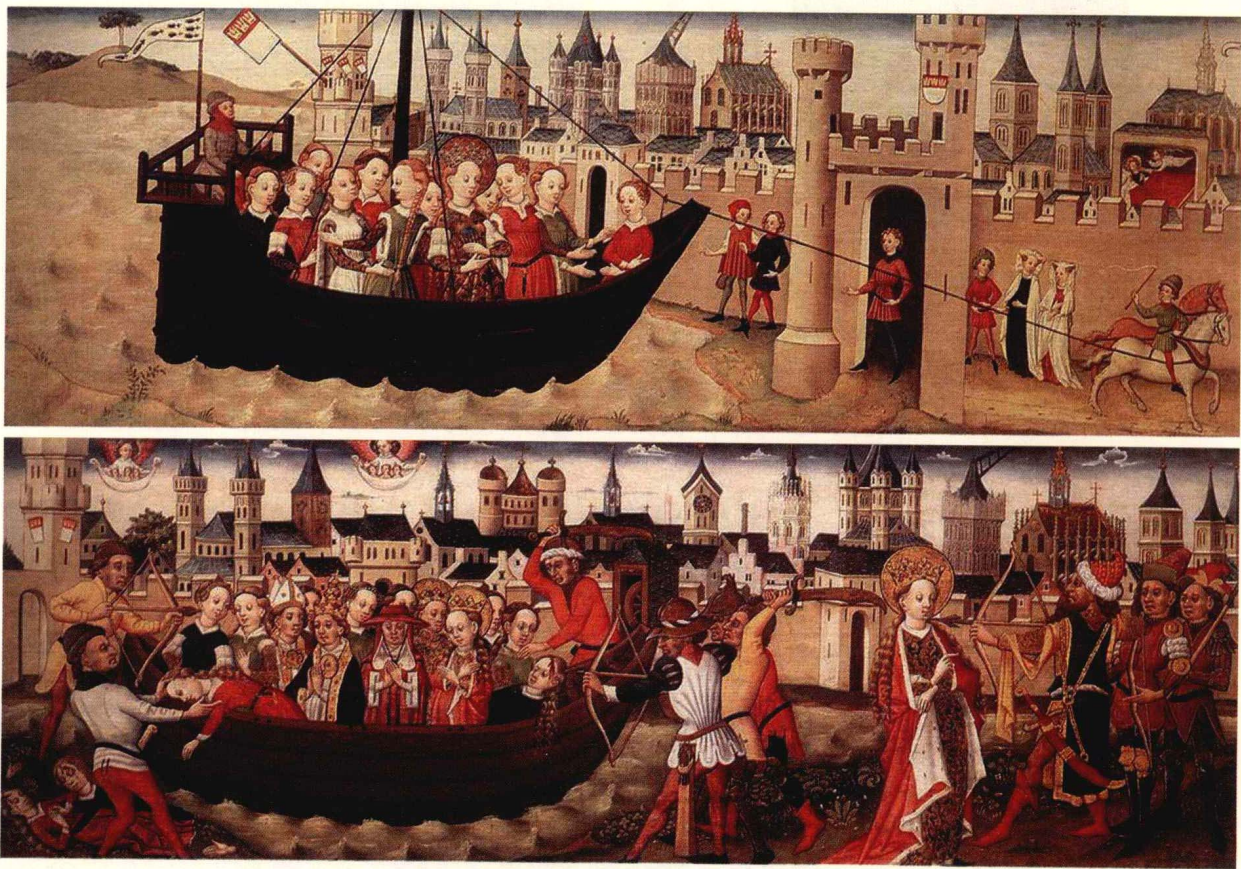
中世纪这个词是文艺复兴时期的人想出来的。这个时期出现了很多伟大的天才人物，如伟大的文学家与艺术家，也有一些不错的历史学家和哲

学家。这些使大家看到了文艺复兴以来的伟大成就，也看到了这以前，自罗马帝国崩溃后有千年之久，欧洲成了文化的沙漠，他们认为自

己不是那文化沙漠的后裔，而是古希腊与古罗马的文化之子，将那个时代称之为古典时期，而将那以后直到文艺复兴前的时代称为“中世纪”，即“中间的世纪”。

从这个名字就可以看出，这个世纪高不成低不就，只是一个过渡性的、“中间的”世纪而已。

把中世纪看作一个文化的退化时期，对西方这种由先进优美的希腊罗马古典文明倒退到野蛮



· 中世纪的城堡及其防卫



· 查理·马特像，他是法兰克的统治者，统治期间采用了军事采邑制，促成了欧洲封建制的形成

落后的文化荒漠时代感到痛心疾首，可以说是西方人的普遍心态。这种心态就像我们自己：当我们想起汉唐盛世，那时中华民

族领先西方何止百年，此后直到明朝，我们仍是世界上最发达的国家，犹如今天的西方世界。然而，清之后，我们不但落后了，而且沦于异族的统治之下，饱受西方列强的侵辱。一想起这段历史来不由不心痛。西方人也是这样，一想到中世纪的黑暗，想到自己的历史不是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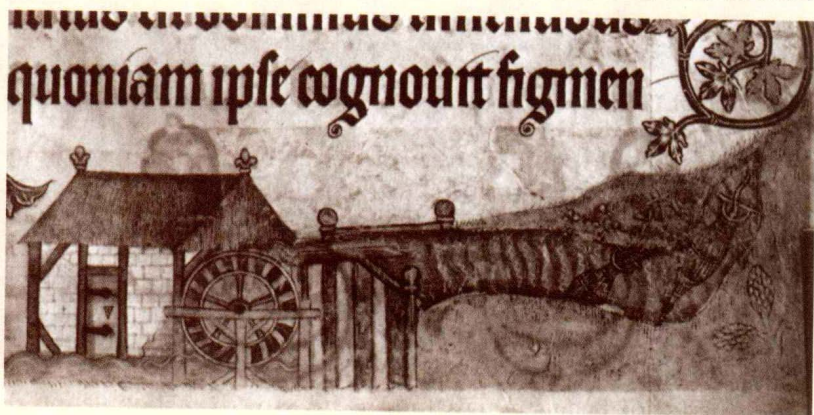
光明走向更光明，而是由光明堕入黑暗，心中不由不哀叹几声。

中世纪是一个历史的退化期，同时又像本章开始所言，是一个“乱七八糟”的时代。这段时期，西方世界像团乱麻，令人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这段历史线索复杂、头绪繁多，大量宗教的、政治的、军事的事件混杂在一起，更为重要的是，中间没有个主轴，所以更显乱七八糟。以前西方只有个希腊和罗马，现在一下就冒出了许多新国家，英国、德国、法国、意大利等，开始在历史舞台粉墨登场，表演自己的角色。要把这些一一讲述清楚岂是容易的事！

不过，不论多难，我们还是务必要做到尽量明晰地表达这段纷纷扰扰的复杂历史。怎样才能做到这一点呢？第一步就是要给中世纪乱七八糟的历史绘出一幅大致的轮廓来，让我们看清楚中世纪到底像个什么。这就像在一间黑屋子里点上一支蜡烛一样，即便是一支光很微弱的蜡烛，也能使我们看到屋子里的大概情形，而不是漆黑一片。中世纪正需要一支这样的蜡烛，因为它正被称为“黑暗的世纪”。

但怎样才能绘出这个轮廓呢？我们可以先说明中世纪有哪几件大事、哪几条线索，它们就是我们走向黑暗的中世纪的几条大道，循着这几条大道，我们可以了解中世纪整个的历史。

通过仔细的查探，我找到的这几条大道是这



· 中世纪的水车



· 中世纪的风车

样的：

一是封建制的兴衰。封建制是我们人类的历史的主要社会形态之一，中国有，西方也有。古罗马是西方的奴隶制时代，中世纪就是西方的封建时代了。这也是中世纪的基本社会特征，通过对封建制的形成、发展与衰落的了解，我们可以了解整个中世纪基本的历史轮廓。

二是西方民族国家的形成，现在英国、德国、法国、意大利这些西方大国都牛得很，但我们讲希腊的光荣、罗马的伟大时它们在哪里呢？很简单：它们还在娘胎里尚未出世呢，它们的出世就是中世纪的事了。

三是基督教的兴起、强大，最后成为整个西方的精神统治者。我们知道，现代西方文明的神髓就是对基督教的信仰，古罗马后西方精神的发展史就是基督教的发展——是对基督教的接受、崇信与走向怀疑与批判——的历史，其中中世纪的精神史则是对基督教的接受与崇信的历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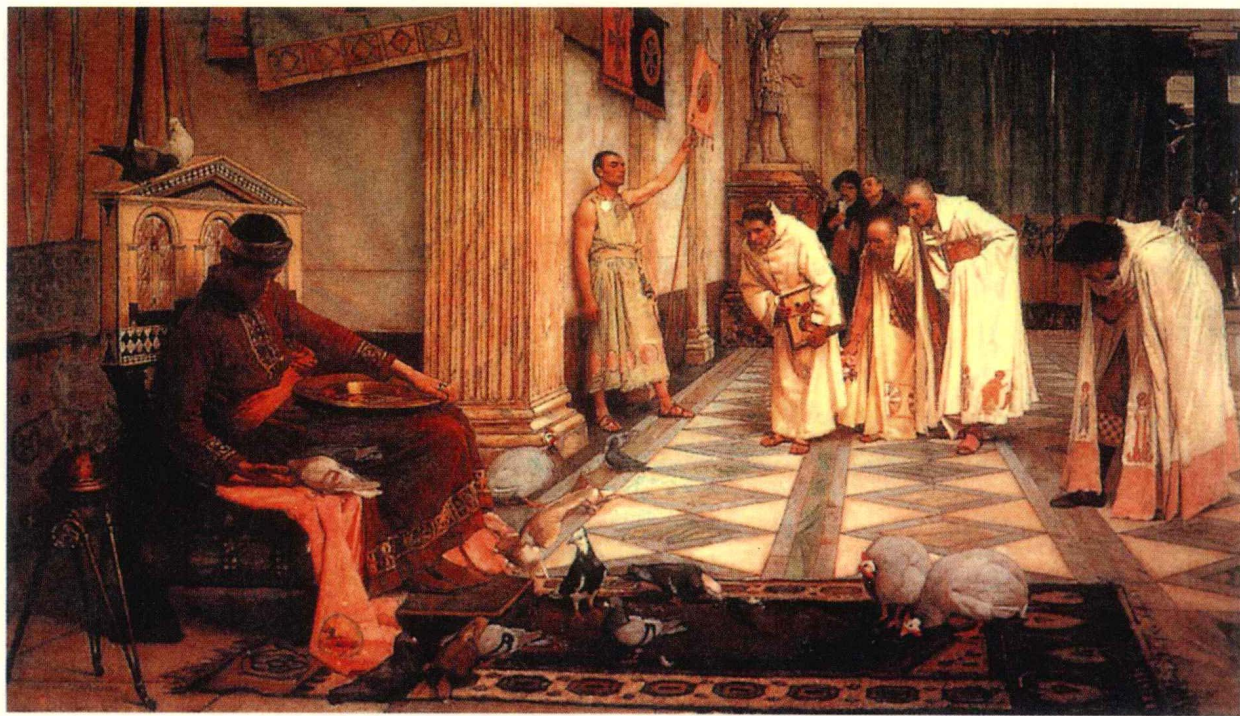
我们在本书中将要比较详细全面地讲述中世纪的基督教神学，讲述基督教在西方的形成、成长，进而成为整个西方的共同信仰的历史过程，以及它的内容——基督教神学。不过在这里，我们主要讲的是西方封建制的兴衰。

关于中世纪的到来，要从西罗马帝国的崩溃说起。不过，关于西罗马帝国崩溃的大致经过与原因，我们在第二卷讲古罗马时已经说过了，大家可以去参考。总之，公元476年，罗马日耳曼军人的首领奥多亚塞废黜了最后一个西罗马帝国的皇帝罗慕洛斯·奥古斯都。

这样，“伟大的罗马”在诞生了千年之久、称雄了几百年之久后终于寿终正寝了，同时，它的离去标志着西方历史上一个新时代——中世纪的来临。

中世纪也是西方的封建时代，封建这个名字我们常常听说，它不但是一个学术名词，还是个日常用语。有时我们会对某个人说：“你真封建！”那些在今天的大街上看见自己的儿子或女儿与异性手挽手逛马路还要骂几句的父母就是“太封建”。意思是说他太守旧，简直顽固不化——这就是封建一词在日常用语中的意思。

我们中国有一段漫长的封建时代，从战国秦汉一直延续到清朝末年，长达2000余年。这在世界历史上是绝无仅有的，所以要了解封建制，最好的例子就是中国了！但了解中国的封建制并不意味着了解了西方的封建制。西方的封建制与中国的封建制有相当大的差异，这不单表现在延续



· 西罗马皇帝霍诺里阿，他是被日耳曼雇佣军首领废黜的皇帝之一，他的继任者就是帝国最后的皇帝罗慕洛斯·奥古斯都

时间的长短,还表现在社会政治军事的各方面,就连起因也各不相同,中国的起因是一个统一的大王朝之下的诸侯分封,后来甚至连诸侯也没有了,是一种没有诸侯的封建制度。西方则大不相同,是在许多大王朝之下建立更多的小王朝,小王朝下面还有更多的王朝,彼此关系十分复杂,我们且在下面一一分述,先来看看西方封建制的产生。

封建制的起源

西方封建制起源于三个契机:罗马帝国的崩溃、日耳曼征服者的传统与土地采邑制。

罗马帝国的生产原来靠奴隶劳动,帝国常年到处征服,被征

服地区的人民特别是战俘就成了罗马人的奴隶。战争与征服对罗马帝国而言是家常便饭,而且几乎每次都能搞到一大批战俘,这样奴隶就有了可



· 封建领主和他的骑士封臣

靠的来源，价钱也便宜，这就为奴隶制打下了最重要的基础。

到后来，随着帝国的衰落，他们在战争中不但不能取胜，反而常常失败，自己都成了奴隶，抓别人来做奴隶是不能的了。于是奴隶的来源日益枯竭，这就使得奴隶制面临巧妇难为无米之炊的境地。

再往后，由于日耳曼蛮族的侵入，奴隶们乘机溜之大吉，奴隶主保命还来不及，哪来得及管奴隶们跑不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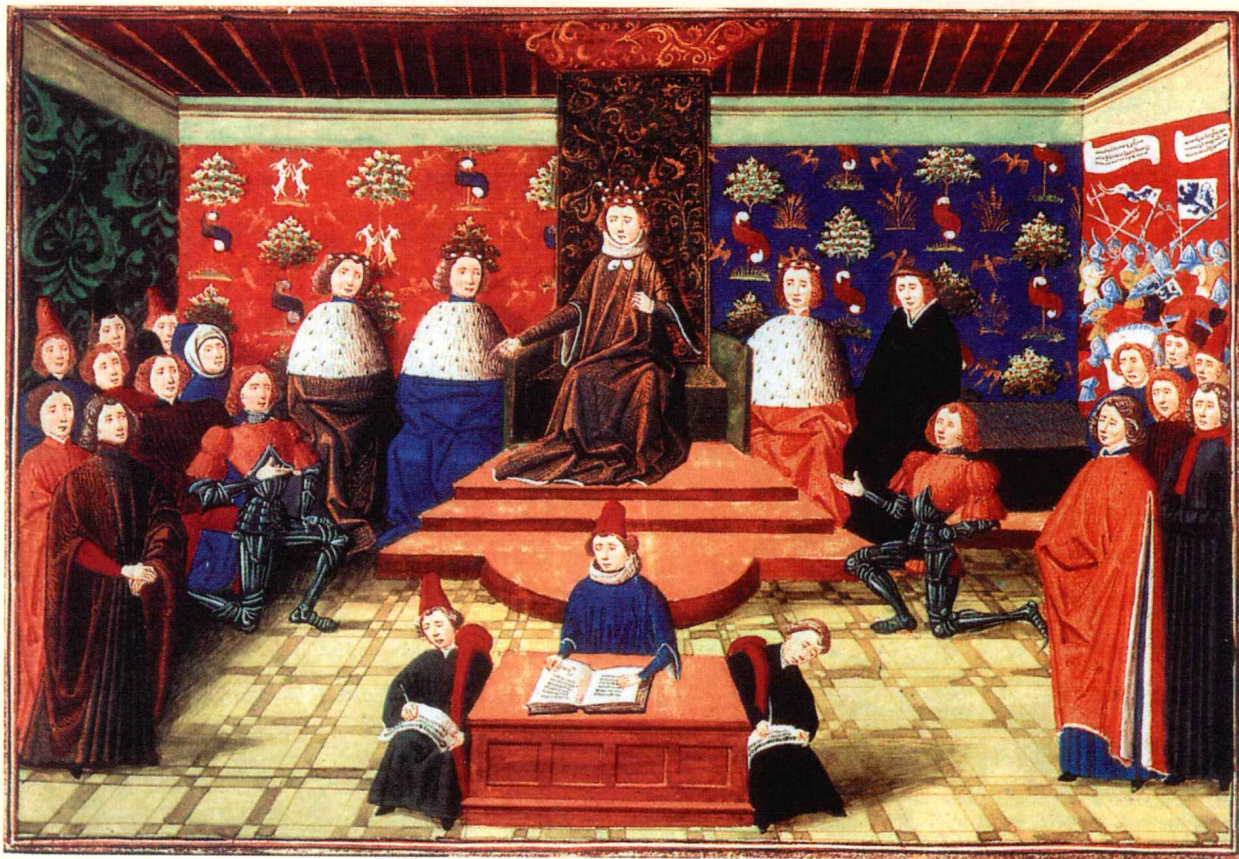
还有，我们要知道，奴隶制是一种最残酷的剥削制度，奴隶毫无人身自由可言，他们的一切劳动果实都被奴隶主侵占，他们的劳动完全是被迫的，毫无积极性可言，只要有可能，他们就会怠工逃跑，争取自由。所以，奴隶制的维护完全

是以奴隶主对奴隶的暴力控制为基础的，一旦奴隶主失去了这种控制能力，奴隶制也就失去了它生存的基础，罗马帝国的覆灭也正是这种基础丧失的结果。

罗马帝国崩溃之后，依然存在许多奴隶主，他们也依旧不能靠自己的双手耕作自己的土地，怎么办呢？为了不使奴隶们逃跑，唯一的办法是给他们好处。为之奴隶主采取了另一种剥削方法：给奴隶们一块土地，让他们自己耕种，然后去收租。这样奴隶们不但有了一定的自由，还享有一部分劳动果实，能够维持生计，劳动积极性自然高多了，也不成天想着逃跑了。

这样一来，原来的奴隶主慢慢变成了封建地主，奴隶变成了隶农，奴隶制就变成了封建制。

其实远在帝国崩溃之前，罗马已经有了这样



· 这幅画描绘了14世纪时英国国王理查二世正在主持皇家法庭，解决封臣之间的矛盾

的隶农。我们知道，罗马除了奴隶主和奴隶外，还有普通公民，他们是自由的罗马人，但没有或只有一丁点儿土地，国家却要对他们征收很重的税，他们还常受到为富不仁的阔佬们的欺侮，为了保护自己，他们有时干脆将自己的土地献给那些比较“仁慈”的阔佬，再要回来耕作，土地既然属于阔佬了，国家不会再向他们来征税，也不会要他们去当兵。这样他们虽然要把一部分收获交给他们依附的阔佬，但比起前面自己耕种自己的土地来还要划算些。这些人就成了奴隶主的隶



· 中世纪国王的典型形象

农，他们比奴隶要自由，生活也好得多，这就是在罗马帝国内部封建制的萌芽。

西罗马崩溃之后，继罗马帝国进行统治的日耳曼人没有实行奴隶制，而是实行了一种类似的隶农制，这种制度乃是日耳曼人的一种传统。

比起残酷的罗马奴隶主来，日耳曼人宽大得多，他们虽然也有过战俘奴隶和债务奴隶，但奴隶们过的日子比罗马的奴隶要好得多，据塔西佗的名著《日耳曼尼亚志》记载，日耳曼人的奴隶生活是这样的：

每人都有自己的一所房屋和一个家庭，像我们对待佃农一样，奴隶主只从奴隶那儿索取一定数量的谷物、牛和衣服。奴隶的从属关系仅此而已，其他一切家务都由（奴隶主自己的）妻子和儿女来负担。笞打奴隶、囚禁奴隶和罚奴隶做苦工的事是很少遇到的。

可以看得出来，日耳曼人的这种奴隶制更像是一种封建制，至少是一种原始状态的封建制。后来，当他们征服罗马人后，也并没有“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地把罗马人罚作奴隶，而是给予罗马贵族相当的尊敬和地位。他们也没收了许多原来属于罗马贵族的土地，但他们并没有用奴隶来耕作，而是召集隶农。隶农们平时自己耕种自己的土地，只要年终交租就行了，这就是封建制。

这些封建主最初主要是日耳曼人，那些率军攻打罗马的日耳曼各族国王占领了大片土地后，将它们分给士兵和贵族们作为采邑。那些分得了土地的人，尤其是分得了很多土地的贵族便成了大地主，他们再把自己的土地分给更小的贵族，如此下去，直到土地最后来到亲自耕种的隶农手里。获封了土地的大小贵族就成了大小封建领主。领主和隶农合在一起就构成了封建社会的两个基本阶级，这两个基本阶级形成之后，封建制也就形成了。

一个等级分明的社会

封建制下的西方各国，像英、法、德、意等，社会状况各不相同，但既然同为封建制，就有某些共同点。



· 一幅描绘浪漫的庄园生活的织锦画，对于庄园主，这种生活诚然是浪漫的

这些共同点之中首要的是封建制国家大体上有三大社会等级：国王、封建主和隶农。

国王是最大的封建主，居于金字塔之巅，全国的土地都属于他所有，由他分给各个封建主，当然，由他亲自来封的只是些大封建主，而且一封就是一大片。

封建主是些大大小小的地主，他们有的占有大量土地，有的就少些。他们并不是把这些土地直接交给隶农去种，而是再分封下去，也就是说，他们自己是封臣，但他们自己也有自己的封臣。

隶农是直接耕种土地的人。

我们现在来讲几个关系，弄清楚这几个关系之后我们也就弄清楚了封建社会的概况，这几个关系是：国王与封建主的关系、封建主与封臣的关系、封臣与隶农的关系、隶农与土地的关系。

国王权力有限 中世纪西方的封建国王有一个基本特点：国王不是专制的，他们的权力相当有限。这与中国的封建皇帝恰恰相反，中国的皇帝拥有无上的权力，所谓“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



· 英国国王查理二世是典型的中世纪国王，权力有限，10岁继位，后被兰开斯特公爵废黜并秘密处死于伦敦塔

中世纪的国王在他们的臣子们看来，只是他们的债主，没什么了不起。所以国王要想坐稳自己的宝座就得遵守两条规矩：一是要尊重法律，例如他们不能同时娶两个老婆，甚至不能离婚，当然情人例外。二是他们的统治要公正。国王，哪怕对一个普通百姓，也不能随便惩罚或杀害，对贵族就更不用说了。如果他们胆敢如此，他的臣子们就没有义务忠于他，这样迎接国王的通常